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浙江天潔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Zhejiang Tengy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527)

**主席調任；
委任副主席；
及
法定代表人變更**

董事會欣然宣佈以下變更將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五日起生效：

- (i) 邊宇先生已退任主席但仍擔任執行董事，並已獲委任為副主席；及
- (ii) 非執行董事祝賢波先生已獲調任為主席，並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法定代表人。

主席調任及委任副主席

浙江天潔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邊宇先生（「**邊先生**」）已退任董事會主席（「**主席**」）但仍擔任執行董事，並已獲委任為董事會副主席（「**副主席**」），自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五日起生效。

邊先生已確認與董事會概無意見分歧，亦無有關彼退任主席之事宜需要提請本公司股東（「**股東**」）注意。

於邊先生退任主席後，非執行董事祝賢波先生（「祝先生」）已獲調任為主席，自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五日起生效。

祝先生及邊先生的履歷詳情載列如下：

祝先生

祝先生，56歲，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日獲重選為非執行董事。於一九八七年二月至一九九四年七月擔任諸暨市第二絲廠企管辦、項目辦的主任；於一九九四年七月至二零零二年一月擔任諸暨佳思織造有限責任公司的副總經理；於二零零二年二月至二零零三年九月擔任浙江漢宇安全技術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於二零零三年九月至二零零六年一月擔任諸暨市城關鋁製品廠的副廠長；於二零零六年二月至二零零九年三月擔任諸暨華海氨綸有限公司的總經理；於二零零九年四月至二零一七年三月擔任浙江軍馬神鋁業有限公司的副總經理。彼自二零一七年三月起擔任TGL的副總裁。

祝先生於一九八四年七月參加全國高考，同年九月被浙江寧波機械工業學校取錄，並於一九八七年一月取得浙江寧波機械工業學校企業管理專業畢業文憑；於一九九一年十二月通過高等教育自學考試取得浙江工學院工業管理工程專科畢業證書；於二零零零年六月至二零零二年三月在浙江大學管理科學與工程專業進修研究生課程並取得結業證書；並於二零零五年六月取得西南科技大學網絡教育法學專業本科畢業證書。祝先生持有諸暨市人事局頒發的高級經濟師職稱，並於二零一一年四月經上海鋁業行業協會專業技術水平職稱評審認證委員會評審取得高級工程師任職資格。祝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取得浙江省高級經濟師職務任職資格評審委員會的高級經濟師專業資格。

於本公告日期，祝先生並無直接或間接於本公司持有任何權益。

祝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任期自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日起直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為期三年，須由股東重選連任，並須遵守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規定之其他相關條文。根據委任函，祝先生擔任非執行董事之酬金為每年人民幣130,000元。該酬金由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推薦並經董事會參考現行市況、祝先生之職務及責任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祝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務；(ii)與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iii)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iv)並無於本公司證券中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規定須予披露的任何權益。於本公告日期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亦無其他與委任祝先生為主席有關之事宜董事會認為需要提請股東注意。

邊先生

邊先生，39歲，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日獲重選為執行董事。邊先生亦已於二零一七年五月十五日獲委任為本公司總經理。邊先生於提供大氣污染防治解決方案業務方面具備約18年經驗。邊先生亦自二零零八年三月、二零零九年六月及二零一三年七月起分別擔任本公司多間附屬公司（包括諸暨市天潔安裝工程有限公司（「**天潔安裝工程**」）、諸暨市天潔電子科技有限公司及吐魯番天潔環境科技有限公司）的執行董事。

邊先生自二零零三年八月起擔任天潔集團有限公司(「TGL」)的董事，負責TGL的整體策略、規劃及業務發展。尤其是，彼在本公司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成立之前均專注於管理TGL所進行有關提供大氣污染防治解決方案的業務。彼於二零零五年九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期間分別於TGL的附屬公司(如浙江潤天磁性材料有限公司(「潤天磁性材料」)、浙江天潔新材料有限公司(「天潔新材料」)及浙江天潔磁性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的不同部門擔任多項職務，如總指揮及總經理，該等公司主要從事製造、加工及營銷鋼片，而邊先生於該等公司中主要負責整體營運及生產管理。

邊先生現任浙江省環保裝備行業協會理事會的副會長。自二零一四年二月起，其亦擔任中國環境保護產業協會電除塵委員會第六屆電除塵委員會的副主任委員。

邊先生於二零零五年六月畢業於浙江大學，獲頒機械工程及自動化學士學位。彼於二零零八年一月自英國杜倫大學取得企業及國際金融理學碩士學位。彼為邊建光先生的兒子、邊姝女士的弟弟和章袁遠先生的妻弟。

於本公告日期，邊宇先生於以下各項擁有權益：(a)TGL(一間被視為邊宇先生的受控制法團的公司)持有的本公司38,475,350股內資股；及(b)其直接持有的本公司10,253,250股內資股，合共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36.10%。

邊先生為包括邊建光先生、邊姝女士(執行董事)及其自身家族(「邊氏家族」)的成員，而邊氏家族是本公司的控股股東(「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

本公司已與邊先生訂立委任函，任期自二零二二年五月三十日起直至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九日為期三年，須由股東重選連任，並須遵守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規定之其他相關條文。根據委任函，邊先生擔任執行董事之酬金為每年人民幣450,000元。該酬金由董事會薪酬委員會推薦並經董事會參考現行市況、邊先生之職務及責任後釐定。

於本公告日期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邊先生(i)並無於本公司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任何職務；(ii)與董事、高級管理人員、主要或控股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概無任何關係；(iii)於過去三年內並無於其證券於香港或海外任何證券市場上市之公眾公司擔任任何董事職務；及(iv)並無於本公司證券中擁有根據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規定須予披露的任何權益。於本公告日期及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其他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的規定須予披露的資料，亦無其他與邊先生調任有關之事宜董事會認為需要提請股東注意。

法定代表人變更

於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五日，董事會已議決主席應擔任本公司的法定代表人(「**法定代表人變更**」)，故祝先生已獲委任為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自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五日起生效。法定代表人變更符合本公司的公司章程有關規定。

承董事會命
浙江天潔環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祝賢波先生

中國浙江省諸暨市，二零二三年二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邊宇先生、章袁遠先生及邊姝女士；非執行董事為蘭磊先生、陳建誠先生及祝賢波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張炳先生、馮鉅基先生及鄺建楠先生。